

中山医学院科学論文集第十四輯

外科学教研組論文彙刊

(內部資料 注意保管)

中山医学院編

1962年3月·广州

目 录

一、論 著

普通外科

1. 原发性肝癌之外科治疗 (1)
2. 乏特氏壺腹周围癌的診斷与外科治疗 (28)
3. 胆道疾患再次手术問題之探討 (59)
4. 晚期血吸虫病大脾症外科治疗 161 例分析 (67)
5. 溃瘍病胃大部切除术后併發症 (75)
6. 急性胆囊扭轉 (附四例报告) (82)
7. 成人腸套疊34例報告 (85)
8. 胆道疾患的外科治疗 (88)
9. 总胆管十二指腸吻合术的探討 (94)
10. 晚期血吸虫病門靜脈壓的臨床觀察 (123 例分析) (97)
11. 中西医治疗兰尾炎 357 例總結 (105)
12. 枯痔鉗治疗內痔 147 例临床分析 (115)
13. 溃瘍病急性穿孔中西医綜合治疗 (附 9 例报告) (121)
14. 穴位新技术“6071”治疗急性兰尾炎 (125)
15. 使用离子交換剂采血的動物實驗報告 (130)
16. 結腸代胃 (134)
17. 上腸系膜動脈綜合征 (139)
18. 脾囊肿 (143)
19. 直腸平滑肌瘤 (一例报告) (146)
20. 汗腺癌二例報告 (148)
21. 环状胰腺 (附一例报告) (151)

22. 先天性尾巴畸形一例報告 (154)
 23. 先天性胆囊缺如一例報告 (156)

骨科及創傷外科

24. 外傷性假关节 110 例的治療經驗總結 (157)
 25. 改進的跟骨病灶清除術 (180)
 26. 改進的粗隆下截骨术 (190)
 27. 人造骨——Synosteor 51 (創制方法, 制品檢定及動物實驗) (200)
 28. 无机骨—Osteopur (抽提方法, 制品檢定及動物實驗) (203)
 29. 血漿代用液——国产多乙烯吡咯酮复方盐溶液 (動物實驗小結) (207)
 30. 羊膜綫 (制造、物理檢定及動物實驗) (212)
 31. 63例骨折綜合疗法初步報告 (219)
 32. 114 例骨髓炎臨床分析 (225)
 33. 吊腿在治療慢性腰腿痛的作用初步探討 (229)
 34. 膝关节前十字韌帶損傷的治療 (附10例報告) (232)
 35. 水電工程工傷的防治問題 (附 320 例分析) (239)
 36. 慢性骨髓炎所致的上皮癌 (246)
 37. 髓核造影术后合併化膿性脊椎炎 (249)
 38. 半側盆骨切除 (254)
 39. 腰腿痛綜合治療總結 (摘要) (259)

胸部外科及心血管外科

40. 肌瓣填充术及胸膜內胸廓成形术的合併应用以治療慢性膿胸 (262)
 41. 外傷性右总支氣管裂斷 (附 2 例報告) (266)
 42. 利用結腸段作食管重建术 (270)
 43. 上腔靜脈肺動脈吻合术治疗 Fallot 氏四聯症(兩例報告) (277)

泌尿外科

44. 腎下垂症及其外科治療 (280)
 45. 帶線導尿管作腎盂輸尿管支架引流的臨床應用 (293)

目 錄

3

- | | |
|-------------------------|---------|
| 46. 膀胱纖維肉瘤 (一例報告) | (296) |
| 47. 輸尿管囊肿 | (298) |
| 48. 嗜鉻細胞瘤 | (302) |
| 49. 先天性多囊腎 | (305) |

小 儿 外 科

- | | |
|---|---------|
| 50. 急性壞死性小腸炎 | (309) |
| 51. 拖出型肛門外直腸與結腸兩期切除吻合術治療小兒先天性巨結腸之初步觀察 | (331) |
| 52. 小兒先天性巨結腸手術用之“直腸剝離指示器” | (337) |
| 53. 小兒胃、十二指腸潰瘍病的外科治療 | (339) |
| 54. 小兒急性闌尾炎的診斷和治療 | (343) |
| 55. 關於小兒破傷風的治療問題 | (349) |

腦 神 經 外 科

- | | |
|---------------------|---------|
| 56. 眶側穿刺腦室造影法 | (357) |
|---------------------|---------|

麻 醉 科

- | | |
|---|---------|
| 57. 3000例胸腰段硬脊膜外麻醉的体会 | (367) |
| 58. 麻醉及手術期間的循環驟停 | (377) |
| 59. 43例二尖瓣狹窄分離術麻醉的体会 | (386) |
| 60. 降溫麻醉于食道下段靜脈曲張破裂大出血緊急手術時的應用 | (390) |
| 61. 硬膜外阻滯麻醉应用于小兒外科的体会 | (397) |
| 62. 普魯卡因琥珀膽素靜脈複合麻醉 | (402) |
| 63. 國產羟孕酮醋鈉 (Hydroxydione) 麻醉 (附 50例分析) | (407) |

其 他

- | | |
|-------------------------|---------|
| 64. 胎盤後血制標準血清經驗介紹 | (411) |
|-------------------------|---------|

原發性肝癌之外科治療*

王成恩 李國材

(中山醫學院外科學教研組)

一、緒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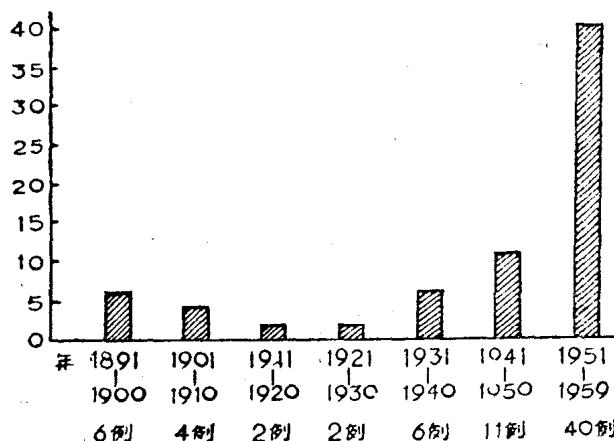
外科治療原發性肝癌，遠自1891年Luecke⁽¹⁾氏已經開始。有關文獻雖亦不少，但多為個例報導，或於討論肝切除或肝肿瘤切除時順便提及；而根據較多數病例，作全面探研的文章，迄今尚未獲得。不少關鍵性問題，諸如：原發性肝癌可否切除？在什麼情況下可以切除或禁忌切除？切除之機會如何？硬化肝可以切除多少？應距瘤緣多遠切下？以及姑息切除能否延長壽命等問題，至今尚無明確答案。晚近十多年来肝脏外科雖已有很大發展，惟原發性肝癌切除的病例仍屬不多。Wallace氏⁽¹¹⁾1941年只能收集切除之肝細胞瘤(Hepatoma)29例。Pettinari氏⁽³⁵⁾1956年報告肝切除24例中，僅一例系原發性肝癌。Мельниов氏⁽⁷³⁾于1956年收集蘇聯15年內肝切除病例592例，內僅12例系原發性肝癌。日本為世界著名的肝癌發病區，但三上二郎氏⁽⁴⁶⁾1956年報告之肝廣泛切除術22例中，僅三例為原發性肝癌。在我院圖書館所能查閱的世界文獻中，原發性肝癌經手術切除而有記錄者，自1891年至1959年止，我們僅能搜集71例⁽¹⁻⁵⁰⁾。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华东、華北、華中、東北以及華南五地區12間醫學院附屬醫院和上海市10間醫院自1941至1961年3月的資料⁽⁵¹⁻⁷²⁾（主要是1957年至1960年材料，1961年僅少數病例在內），其中9個單位經剖腹探查及病理証實為原發性肝癌而不能切除之病例有206例，已切除之病例有55例，合計為261例，列為甲組；其他單位施行原發性肝癌切除者為75例，但剖腹探查後確診而不能切除之病例的資料未有附來，此列入乙組。綜合甲、乙兩組病例總計336例，內手術切除病例共占130例，後者中男性104例，女性26例，年齡最小者4個月，最大者70歲，而以30至49歲為最多，計69例。本文主要根據此336例原發性肝癌材料，並結合文獻71例以及作者之經驗，對前述問題作一初步分析和研究。

二、原發性肝癌外科治療的歷史發展

應用手術治療原發性肝癌，雖已有70年的歷史，但長期以來，進展甚慢。就文獻中之71例按每十年的例數作成圖解（圖表一），則可見自1891—1940的50年間，每10年不過數

*本文為全國五地區原發性肝癌之肝切除術病例經驗總結，特向供給資料的有關單位致以衷心感謝。

例。在1891—1900年的第一个十年內为6例，此后即逐渐下降到2例，1931年后虽回升，但仍缓慢，及至1951年后的9年中突然增加至40例。再看原发性肝癌外科术式及切除量的发展（表二、三），不难明瞭此种发展絕非偶然。



(图表一) 外科治疗原发性肝癌71例发展情况 (1891—1959)

表二 原发性肝癌手术切除71例术式发展情况

年 代 术 式	肿瘤切 开刮除	烙除法	局 部 切 除 法	非規則性肝 广 泛 切 除	規則性肝 广 泛 切 除	不明者	总 計
1891 — 1900	0	4	2	0	0	0	6
1901 — 1910	1	0	3	0	0	0	4
1911 — 1920	0	0	1	1	0	0	2
1921 — 1930	0	0	0	2	0	0	2
1931 — 1940	0	0	2	3	1	0	6
1941 — 1950	0	0	2	9	0	0	11
1951 — 1959	0	0	2	15	19	4	40
总 計	1	4	12	30	20	4	71

自表二观之，原发性肝癌的刮除及烙除方式只发生于1910年以前；局部切除法虽然每10年皆有1至2例，但按每10年的总例数而论，此法只为早年的主要方法。非規則性广泛切除，则历年皆有所发展。最突出的是規則性肝广泛切除术，于1931—1940年間施行一例后，至1951—1959年間竟出現19例之多。1951年后原发性肝癌外科治疗的飞跃发展，与按肝脏管道分叶分段而設計的規則性肝切除术有关。于1950年前后，不少学者詳細研究了肝的管道结构，并設計了肝的規則性（或称典型，控制下）切除术式，从而使肝大量切除术获得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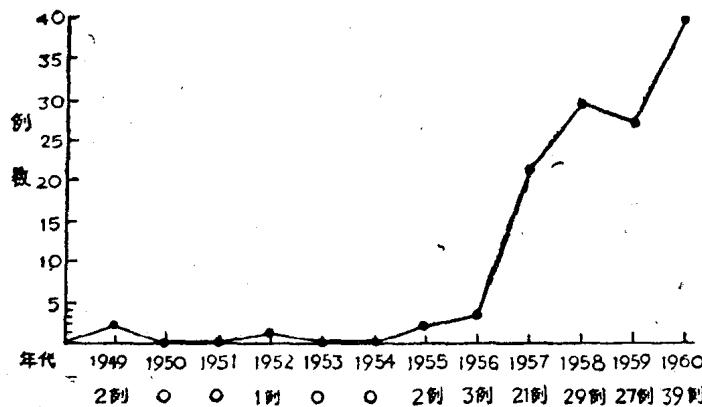
表三 71例原发性肝癌切除量发展情况(1891—1959)

年 代	切 除 量	局 部 切 除 (包括烙除刮除等)	左叶切除	右叶切除	不 明 者	共 計
1891 —— 1900		6	0	0	0	6
1901 —— 1910		4	0	0	0	4
1911 —— 1920		1	1	0	0	2
1921 —— 1930		0	1	1	0	2
1931 —— 1940		2	3	0	1	6
1941 —— 1950		2	6	0	3	11
1951 —— 1959		2	12	20	6	40
共 計		17	23	21	10	71

复就肝切除量的分析，则更为明确（表三）。我們如将刮除烙除及局部切除作为小量切除，肝左外叶切除作为中量，肝右叶（即右三叶）及右半肝切除列为大量时，自表三可知原发性肝癌的切除量乃自小量发展到大量，1910年以前，所有病例皆是小量切除，1911—1950年間也只在中量切除方面逐年发展，但1951年后則出現了大量切除的20例以及中量切除的12例，这說明大量切除是形成原发性肝癌外科治疗迅速发展的重要因素。不作肝广泛切除，原发性肝癌的手术机会确实不多。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原发性肝癌外科治疗的发展情况如表四及图表五所示。1949年以前只有二例原发性肝癌施行肝切除手术，其中一例手术死亡。此后，在1952年局部切除一例，亦为手术死亡，1955年升到2例，1956年又增加一例，1957年突然增至21例，此后升到58年的29例，59年虽稍下降，60年却再升达39例。上述情况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种事业发展规律一致。解放前原发性肝癌在我国基本上无外科治疗，1958年大跃进时代，以及1959年和1960年的持续跃进，亦于原发性肝癌的外科治疗发展上反映出来。

表四 原发性肝癌外科治疗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发展情况



(图表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原发性肝癌1949—1960年手术切除例发展曲线

原发性肝癌切除术式在我国的发展，亦自非規則性楔形切除，进步到規則性切除，自简单到复杂。1955年以前切除的5例，皆为非規則性术式（表六）。1956年的3例中，开始有一例为規則性切除。此后，規則性切除逐年增加，至1958年增至22例，及1960年达31例高峯。复杂性的术式，是指同时作多数器官切除的病例而言，主要是一並切除胃大部及結腸右半。非規則性切肝时連胃或腸一起切除者，在1955年已有一例，但此后並未見有何发展，而規則性切肝連同邻近器官切除者，则于1959年增至6例。

表六 130例原发性肝癌切除术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发展情况

	1949年以前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1958	1959	1960	1961 3月	共計
非規則性肝切除术	2	0	0	1	0	0	1	2	6	6	4	6	0	28
規則性肝切除术	0	0	0	0	0	0	0	1	13	22	17	31	5	89
非規則复杂性肝切除术	0	0	0	0	0	0	1	0	1	0	0	1	0	3
規則性复杂性肝切除术	0	0	0	0	0	0	0	0	1	1	6	1	1	10
共 計	2	0	0	1	0	0	2	3	21	29	27	39	6	130

肝切除量的发展如表七所示。肝部份切除虽每年皆有，但与切除总数比較則逐年減少，此說明切除量較小时，每年可切除的机会只限于1—2例。肝左外叶切除，于1955年为二例，此后每年均有数例，但占总数的比例則較少。半肝切除历年皆有所发展，1959年似稍下降，实乃由于該年大量复杂性肝切除的六例中，五例系半肝切除。至1960年，半肝切除达25例。肝三叶（或肝右叶）切除，于1956年仅有一例，以后每年有二至五例不等。自1957年始，我国并已逐步开展了大量复杂性肝切除手术。由此可以窺見，我国在原发性肝癌的外科治疗方面，在最近五六年來有了比較显著的发展，而規則性肝切除手术及扩大切除量业已成为原发性肝癌外科治疗的主要方式。

表七 原发性肝癌切除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发展情况

	1949年以前	1950	1951	1952	1953	1954	1955	1956	1957	1958	1959	1960	1961	总计
肝部分切除	2	0	0	1	0	0	0	1	2	2	2	1	0	11
肝左外叶切除	0	0	0	0	0	0	2	1	4	3	3	6	1	20
半肝切除	0	0	0	0	0	0	0	12	18	11	25	2	68	
肝三叶切除	0	0	0	0	0	0	0	1	2	3	5	3	2	16
小量复杂性肝切除	0	0	0	0	0	0	0	0	0	2	0	3	0	5
大量复杂性肝切除	0	0	0	0	0	0	0	0	1	1	6	1	1	10
总计	2	0	0	1	0	0	2	3	21	29	27	38	6	130

三、原发性肝癌的手术适应症与禁忌症

(一) 何种原发性肝癌可以切除：能够切除的原发性肝癌，首先必须无远隔转移及邻近腹内广泛转移。原发性肝癌，特别是巨块型，每以组织推移方式生长，长到巨大亦多不向肝内、外转移，有时甚至有包膜。Tinker 氏⁽⁸⁶⁾1939年认为原发性肝癌转移不多，不能用放射治疗，应作切除。Lichtman 氏⁽⁷⁴⁾以为肝细胞癌病理特点之一，为屡侵犯血管，肺转移却不多见。自尸检材料看来，各家统计数字颇不一致，Mc-Dougal 氏⁽⁷⁵⁾1957年之统计，肝外转移率为30%，Edmondson 氏⁽⁷⁶⁾100例之统计则为51%，小孩之巨块型肝癌则较少肝外转移。本组336例之腹腔内肝外转移率仅13.09%。如以大体类型而论，巨块型者腹腔内肝外转移最少，仅 10.22%。结节型，弥漫型及未定型之腹腔内肝外转移率皆较高（表八）。

表八 336 例原发性肝癌大体类型与腹腔内肝外转移率之关系

	巨块型	结节型	弥漫型	类型不详	总计
共有例数	137	144	7	48	336
肝外转移例数	14	22	1	7	44
转移率 (%)	10.22	15.28	14.29	14.58	13.09

要按细胞类型而论，则肝细胞癌的腹腔内肝外转移率(8.69%)最低，未定型转移率最高，达20.87%，而胆管细胞癌之腹腔内肝外转移率(17.65%)约2倍于肝细胞癌。（表九）。

表九 336 例原发性肝癌细胞类型与腹腔内肝外转移率之关系

	肝细胞癌	胆管细胞癌	混合型	肉瘤*	类型不详	总计
总例数	196	17	5	3	115	336
有肝外转移例数	17	3	0	0	24	44
肝外转移率 (%)	8.67	17.65	0	0	20.87	13.09

*原发性肝肉瘤之病原、症状及归转皆与巨块型肝癌相类似，故将肉瘤3例一并列入本组336例内分析。

医学家公認肝可以切去70—80%。Wendel氏⁽²⁵⁾1911年作了肝右叶切除，术后患者一切正常，估計所留下之肝，仅約200克左右。晚近由于肝內管系之研究，对保留下來少量肝的管系的完整更有保障。因此，切去帶有肿瘤之肝組織后，殘遺的肝不少过20—30%的病例皆可作手术治疗。而以自正常肝上长出之单个，局限，向表面生长或向下成悬垂型之巨块型肝癌施行切除最为合适。虽然巨块型及結节型局限于肝之一側或一部的皆有切除的机会，但临幊上能切除的病例几皆为巨块型。

表十指出巨块型占切除的55例中的89.09%，巨块型的病例97例中約一半(49例)可以切除。結节型只占切除例中的10.9%，而其切除率仅4.48%。瀰漫型及未能定型之病例則无一例可切除。据上述資料看来，原发性肝癌如能早期診斷，可以切除之机会不会太少。

表十 原发性肝癌大体类型与切除率之关系
(根据同时有探腹纪录之261例資料)

	巨块型		結节型		瀰漫型		类型不詳		其 計	
	例數	%	例數	%	例數	%	例數	%	例數	%
探腹后切除例	49	89.09	6	10.91	0	0	0	0	55	100
探腹后不能切除例	48	23.30	128	62.14	7	3.39	23	11.17	206	100
共 計	97	97.16	134	51.34	7	2.68	23	8.81	261	100
切 除 率 (%)	50.52		4.48		0		0		21.07	

(二) 肝硬化問題：据中外統計，原发性肝癌約70%伴有肝硬化，按梁氏等⁽⁷⁷⁾33例尸解材料統計，若婴儿不計算在內，原发性肝癌有85.71%合併肝硬化。本組切除之130例原发性肝癌病例中，明确指出有肝硬化者占57例，明显无肝硬化者仅2例，其余71例虽未加說明究竟有无肝硬化，而不便妄加推測，但据作者經驗觀察，原发性肝癌病例絕大多数皆合併有程度輕重不等的肝硬化，所謂未合併肝硬化者，实为輕度肝硬化之病例而已，显然无肝硬化者仅占极少数。因此，合併肝硬化者肝能否切除及切除多少問題，已成为原发性肝癌外科治疗的基本問題。虽然Gans, 三上二郎及其他作者皆提到原发性肝癌合併肝硬化者禁忌手术，然而肝硬化可以切除則已經不是什么秘密了。据Mann, Cameron, ardy 及 Costa 等氏之动物实验，皆証明肝硬化切除后可以再生正常肝組織。Islami 氏⁽⁶¹⁾于1958年在大白鼠所作之实验証明，切去发生腹水的重篤肝硬化的70%后，不仅自肝面生出一团正常組織，並使动物体重增加，腹水消失；对照組动物非但体重不增加及症状仍存在，部份动物且死亡。因而不少作者⁽⁷⁹⁻⁸⁰⁾提出用肝大部份切除方法治疗人类天然肝硬化的建議。此种建議虽未被广泛采用，但对于迅速致命的原发性肝癌患者，进行肝硬化的切除当勿可非議。本組130例切除病例中有明显肝硬化而于术后生存者为数不少，說明肝硬化可以切除，已毫无疑问。然而，人类肝硬化可以切除几何，不但迄无定論，並且闡述者亦少。据作者經驗認為，輕度肝硬化作三叶切除及中等度肝硬化作半肝切除，皆不成問題，但对中度肝硬化作三叶切除时，必須肝功能正常，患者全身健康情况良好，手术順利，术

中不发生較长期休克方能成功。Islami 氏 虽然強調，对肝硬化必須切除大量始能得到良好的肝再生的刺激，惟于人的原发性肝癌及天然肝硬化的情况下，除引致肝硬化的因素可能仍然存在外，手术可能极为繁复，休克屡屡深重而长期，广泛的手术創傷，均可严重增加肝的負担，长期缺氧又可导致肝功能不足。在此情况下，必須保留更多的肝組織始足以維持身体健康。是故外科治疗原发性肝癌合併肝硬化实不能与动物實驗全相 比拟，其理至明。

自表（十一）可以看出，原发性肝癌手术死亡率之高低，除与切除量有密切关系外，显然与有无肝硬化有一定关系。肝硬化小量切除时毫无問題，大量切除时則手术死亡率很高，特別三叶切除时如此。有肝硬化者作肝三叶切除的6例中死亡5例，而未明确有无肝硬化者切除三叶的12例中仅5例死亡，其手术死亡率較前者低一倍，故三叶切除时有无肝硬化直接影响了手术死亡率的高低。半肝切除时，明确有肝硬化者的手术死亡率（27.77%）虽較未明确有肝硬化之病例的手术死亡率（20.93%）稍高，但相差不大，故原发性肝癌合併有肝硬化时作半肝切除之間題較小。有肝硬化者肝左外叶切除11例中无死亡，說明切除量較小时肝切除手术結果不受肝硬化之影响。肝部份切除的15例中死亡2例皆为有肝硬化之病例，一例系1952年手术，因手术后休克死亡，一例于1941年切除死于胆汁性腹膜炎，此可能与肝脏手术之早期經驗不足有关。

表十一 原发性肝癌之切除量及有无肝硬化对手术死亡率的影响

切 除 量		肝 三 叶 切 除	半 肝 切 除	肝 左 外 叶 切 除	肝 部 分 切 除	合 计
有 無 肝 硬 化	共 有 例 數	6	36	11	4	57
有 肝 硬 化 者	手 术 死 例 数	5	10	0	2	17
	手 术 死 亡 率 (%)	83.33	27.77	0	50.00	29.82
無 或 未 提 及 有 肝 硬 化 者	共 有 例 數	12	43	7	11	73
	手 术 死 例 数	5	9	2	0	16
	手 术 死 亡 率 (%)	41.66	20.93	28.57	0	21.91
总 计	共 有 例 數	18	79	18	15	130
	手 术 死 例 数	10	19	2	2	33
	手 术 死 亡 率 (%)	55.55	24.05	11.11	13.33	25.38

（三）可以切除之机会如何：在規則性及广泛性肝切除术推行之前，小而局限之肝癌方能切除，故原发性肝癌切除之机会极微；但自規則性广泛性肝切除术推行以来，其可切除之病例則大增。本組病例中，按甲組剖腹探查261例內手术切除 55 例計算，其切除率为 21.07%（參閱图表四及表十）；由于原发性肝癌主要是在 1957—1960 年間积极开展外科治疗，故若根据甲組資料中 1957—1960 年所作探腹之 203 例，而切除者达 50 例核算，则較正确之切除率应为 24.63%（參閱表四甲組 1957—1960 年病例）。以大体类型而論，則巨块型原发性肝癌約半数（50.52%）可以切除，結节型者切除率 仅 4.48%（參閱表十）。

以細胞类型而論，則胆管細胞癌切除之機會較肝細胞癌者為大，而混合型及肉瘤切除之機會更大。未定型之病例由於其未分化故切除之機會极少（表十二）。

表十二 原發性肝癌細胞類型與切除率之關係

	肝細胞癌	胆管細胞癌	混合型	肉瘤	未定型	共計
共探查例	147	14	5	2	93	261
切除例	39	6	4	2	4	55
切除率(%)	26.53	42.85	80	100	4.3	21.07

(此表根據表四中甲組病例計算)

(四) 能否切除之決定因素：凡臨床診斷為本症之患者，其全身情況許可，肝功能無顯著改變，並無遠隔轉移者，皆應爭取早期剖腹探查。至於能否切除，則應在全面探腹並充分估計患者情況後方作最後決定。術前肝功能顯著變壞，有深度黃疸，足背浮腫以及腹水急劇增加者皆指示禁忌手術。單凭肝肿大情況決定能否手術，每不準確。作者切除之21例原發性肝癌中，術前估計能手術者只6例，以為顯然不能手術，而探腹後發現尚能順利切下者4例，其餘各例術前皆不能肯定。探腹時決定肝癌能否切除之關鍵問題，是術後留下之肝脏能否維持正常肝功能，以及其血循環與肝管能否保存，原發性肝癌即使有包膜亦不應摘除，必須通過正常肝組織將肿瘤連同部份肝切下。切除外距肿瘤之邊緣當然愈遠愈好，但保留之肝組織則愈多愈安全，此種矛盾必須統一。巨塊型局限之肿瘤，只須帶2—5厘米闊之正常肝脏切下即足，而對邊界不清之肿瘤則應在5厘米以上方算安全。無肝硬化之肝可以切去70—80%，如有明顯肝硬化者除各方面條件特別良好外，切去肝不應超過50%，估計肝切除量時肿瘤應除外。手術時決定能否切除的兩個重要地帶為肝門及肝上蒂，應詳細估計該兩處所欲保留之肝的管道能否順利處理而確保無損。肝內轉移每順肝靜脈散布而到達上蒂肝靜脈進入下腔靜脈之附近，檢查時往往被忽略。若切肝時方發覺癌瘤已轉移並固定於欲保留之肝靜脈上，此時只能作癌瘤部份切除。

肿瘤巨大，穿破流血，以及局限浸潤鄰近器官，並非絕對禁忌症。切除成功之病例，已有不少報告。(20-27-50)

四、原發性肝癌手術治療之技術問題

(一) 麻醉：原發性肝癌之切除技術操作較為複雜，術時要求所採用之麻醉以能保證肌肉鬆弛使獲得良好的暴露，並對肝全無影響者為上選，最理想的麻醉術是笑氣吸入加用肌肉松弛劑。本組切除之130例中僅一例於持續硬外基礎上加用笑氣吸入，不少病例應用配合麻醉法，如持續腰麻加乙醚吸入，乙醚吸入加局部麻醉，氣管內麻醉加腹腔降溫，藥物降溫加體表降溫等。現以一種主要麻醉法為准繩，本組130例所用之麻醉術如下表(十三)所示。

表十三 130例原发性肝癌切除术所用的主要麻醉方法

麻 醉 方 法	乙醚气管 内 麻 醉	乙醚开 放 麻 醉	体表降 温 麻 醉	腹腔降 温 麻 醉	持续硬膜 外 麻 醉	持 腰 纹 麻	其 他*	共 计
总 例 数	21	27	39	12	21	3	7	130
手 术 死 亡 例 数	3	5	15	3	4	1	2	33
手 术 死 亡 率 (%)	14.28	18.51	38.46	25	19.05	33.33	28.57	25.38

* 註：其他麻醉方法包括静脉麻醉、局麻、冬眠强化麻醉的单独及配合使用。

本組並無一例直接因麻醉不当致死。上表指出仅就麻醉方法与手术死亡病例之比例来看，则以乙醚气管內麻醉，开放麻醉及持續硬膜外麻醉之手术死亡率較低，其中尤以气管內乙醚麻醉之手术死亡率更低，因而不失为一良好麻醉法，值得选用。体表降温麻醉的手术死亡率(38.46%)远較腹腔降温的手术死亡率(25%)为高，且为130例肝癌切除术中各种麻醉法之手术死亡率最高者，故上海市肝脏外科协作小組在总结1957年至1961年7月止70例肝广泛切除术时特別提出腹腔降温之优点，不仅操作簡便，降温迅速，对全身之影响不大，甚少产生合併症，可在剖腹探查后認為确需作肝切除时再降温，不致影响手术的进行，必要时可阻断肝門血流，而且术中所需之輸血量亦較体表降温为少，因而我們認為在考慮应用降温时，可選擇腹腔降温法为善。

(二)切口：肿瘤外科手术成功重要条件之一，为手术区充分暴露，肝癌的切除毫无例外，故切口的选择关系极大。本組130例中有采用腹部切口者，亦有采用胸腹联合切口者，有人因作左或右肝叶切除而分別作左侧或右侧之胸腹联合切口，但多数皆采用右侧胸腹联合切口以作左侧或右侧肝三叶和半肝切除，且以經右侧第六或第七肋間进入胸腔为宜，因上下肝門以及半肝間和右叶間平面等术中險要地区皆在正中綫右侧；經右第六或第七肋間开胸，更易到达肝之上蒂，有助于肝靜脈之較易暴露和結紮。若作肝左外叶及楔形切除，一般采用腹部切口即足以达到目的。

本組130例肝癌切除資料中，未說明切口者占73例，而明确有切口記載者仅57例，后者中胸腹联合切口占32例，腹部切口为25例。表(十四)显示胸腹联合切口32例之手术

表十四 57例原发性肝癌切除时切口及切除量与死亡率的关系

切 口 种 类		例 数	切 除 量	肝 三 叶 切 除	半 切	肝 切 除	肝 左 外 叶 切 除	肝 部 分 切 除	共 计
胸腹联合切口	总 共	8	22		2		0		32
	手 术 死 亡	3	7		0		0		10
	手 术 死 亡 率 (%)	37.5	31.81		0		0		31.25
腹 部 切 口	总 共	4	10		5		6		25
	手 术 死 亡	4	4		1		0		9
	手 术 死 亡 率 (%)	100	40		20		0		36
共 计		12	32		7		6		57

死亡率 (31.23%) 略較腹部切口 25 例的手术死亡率 (36%) 为低。但值得特別提出的是施行肝三叶切除时采用腹部切口的 4 例全部死亡, 而采用胸腹联合切口的 8 例仅死亡三例, 前者之手术死亡率远較后者为高。通过腹部切口作半肝切除的手术死亡率 (40%) 亦明显較采用胸腹联合切口的手术死亡率 (31.81%) 增高。此种事实足以說明作大量 (三叶或半肝) 的肝切除时, 选用胸腹联合切口之重要性。

(三) 手術方式及步驟: 本組 130 例原发性肝癌切除术所采用的手术方式中, 非規則性切除占 27 例, 非規則复杂性切除 3 例; 規則性切除 90 例, 規則性复杂性切除 20 例; 前二者合共 30 例 (23.07%), 后二者合共 100 例 (76.92%) (表十五)。

表十五 130例原发性肝癌切除术式及其与手术死亡率的关系

切 除 术 式 例 数	非 規 輯 性 切 除	非 規 輯 复 杂 性 切 除	規 諸 性 切 除	規 諸 性 复 杂 性 切 除	总 計
切 除 例	27(20.77%)	3 (2.3%)	90(69.23%)	10(7.69%)	130(100%)
手 术 死 亡 例	3	1	25	4	33
手 术 死 亡 率 (%)	11.11	33.33	27.77	40.0	25.98

上表所列之規則性肝切除, 占总例数的四分之三强, 为原发性肝癌外科治疗的主要术式, 主要包括半肝和肝三叶 (或右肝叶) 切除病例, 系于术时首先解剖並个别結紮患側肝門管系 (包括肝动脉, 肝管和門脉的主支 (一級分支)), 然后按半肝間或叶間平面显出之分界綫将肝及癌瘤切下; 有部份規則性肝切除病例于术时首先个别結紮肝門管系, 其次結紮患側肝靜脈主支, 然后切肝; 尚有少数病例于肝門处先集束結紮患側管系, 然后切肝者。有人認為先个别結紮患側肝門管系及上蒂肝靜脈后再切肝始能列为規則性切除, 而單純先結紮肝門管系后作肝切除者应列入半規則性肝切除; 作者認為凡先結紮患側肝門管系再切肝, 无论肝靜脈先結紮与否皆為規則性肝切除, 因多时肝靜脈进入下腔靜脈处不易剖出結紮, 只有留待切肝时方予結紮切断。非規則性肝切除, 占本組总例数的四分之一弱, 于术时不預先結紮患側肝門管系, 仅根据病变需要而将肝及癌瘤切下, 肝切面通常用褥式縫合止血, 皆為肿瘤局限而小, 作肝左外叶或肝楔形部分切除已可将肿瘤切下之病例。至于不先結紮患側肝門管系, 而按肝叶間或半肝間平面先用褥式縫合后切肝者, 作者将其列入非規則性肝切除, 原因是肝叶段間平面个别差異很大, 不先結紮即难以按真实的叶段間平面切肝。所謂复杂性肝切除, 乃术时将受肝癌侵犯的邻近器官 (如胃, 大网膜, 結腸, 十二指腸及胰头等) 与肝癌一併整块切除, 其死亡率最高。規則性肝切除总的手术死亡率 (29%) 比非規則性肝切除总的手术死亡率 (13.33%) 高达一倍以上之主要原因, 乃在于非規則性肝切除为小量, 手术較易, 出血較少, 鮮有合併症; 而規則性切除几皆在半肝以上, 手术繁难, 出血, 休克及肝腎綜合征等合併症較多且严重。

关于阻断肝門血流而施行肝癌切除术者, 于本組 130 例中共有 21 例, 詳見表十六。在常溫下阻断肝門者共 4 例, 其中 3 例阻断時間在 10 分鐘以下, 一例为 45 分鐘, 全部康复。必須指出, 肝門阻断 45 分鐘之一例, 虽然不致死亡, 但在常溫下阻断肝門血流時間, 一般不宜过长。据广州及上海肝癌研究小組報告, 动物 (犬) 在常溫下阻断肝門之安全時間均

为20分钟，在低温下则各为45及60分钟。本组于低温下阻断肝门血流之17例中死亡7例，死亡率为41.17%，阻断20—35分钟之5例中死亡一例，此例阻断35分钟，作肝右三叶切除，于手术后当日因肝肾综合征而死；而阻断40—48分钟之5例中竟有4例死亡，死亡率达80%，此4例中，3例为半肝切除，1例为肝右三叶切除（前三例中有二例分别于术后9天因肝昏迷死亡，有一例子术后当天因后腹壁及膈面渗血不止引起出血性休克死亡，作肝三叶切除者于术后二天因肝昏迷及休克致死）。肝大量切除手术本身的死亡率即很高，但于此至少可以说明即使在低温下于人类阻断肝门血流之时间亦以不超过35分钟为宜，否则其危险性即大增，不能否認阻断肝门对切肝时暂时控制出血有其一定优点，但阻断时间则愈短愈安全。

表十六 21例原发性肝癌切除术阻断肝门血流时间与死亡率关系

阻断时溫度	常溫			低溫*			合計
	10分鐘以下	45分鐘	合計	20—35分鐘	40—48分鐘	不明	
共 有 例	3 (8', 10', 10')	1	4	5	5	7	17
死 亡 例	0	0	0	1	4	2	7
死 亡 率 (%)	0	0	0	20	80	28.57	41.17

*附註：低温的溫度除一例为25°C外，其余均为35°—33°C。

基于按肝脏管系分叶分段解剖基础上的規則性肝切除术，在手术步骤技术細节上虽各家略有不同，但基本上已經标准化，并为多数作者詳細描述^(46, 48, 49, 78)。然而将这些技术应用于原发性肝癌尚有所不足。其理由有六：首先，巨大的巨块型肝癌，常将正常肝組織推移，显著改变了肝內外的解剖关系，胆囊可被推到正中綫左側或至右腋前綫，半肝間或叶間平面正常的傾斜度可能大量改变而成为曲面或大量移位，肝門及上蒂之解剖每被歪曲；若按一般正規步驟先遊离肝並將其翻出腹腔，则正常解剖关系更加混乱，致使手术极为困难。其次，切肝时所遵循之半肝間及叶間平面——所謂无血管区，实际上有分枝极多之肝靜脈主支及其分支行走其間，而切面上之肝靜脈主支又为所欲保留之肝靜脈，不可将其結紮切断，因欲保留之肝脏一部分賴此靜脈回流；因此通过“无血管区”切肝时除流血仍多外，由于此靜脈分支接近下腔靜脈入心处，每可自肝切面上吸入大量空气造成气栓，如先游离翻起肝脏，必然提起及緊張下腔靜脈，从而自肝切面之靜脈开口处吸入空气，形成气栓之危險性更大，作者在术中曾多次觀察到此情况。再次，肝門外管系的主支（一級分支）除肝动脉外，肝管及門靜脈主支（一級分支）每深藏肝橫沟（肝門）甚或实质内，既短而粗，又不在一处分支，故以分別結紮之为宜；先游离並提起肝脏与原位解剖肝門相比，前者除用集束結紮三种管系者外，並不如后者方便，而集束結紮有松脫引起大出血和胆汁瘘之虞，不如个别結紮管系主支安全。此外，巨大肝癌常已或行将破裂，或已浸潤邻近器官，膈肌或腹壁，此时如先游离带癌之肝每极困难，且游离肝脏后，膈面及腹后壁之創面上因受肝硬化門脉高压影响經常大量渗血不止。再者，对于硬化之肝，于

游离翻出腹腔后每有折伤之虞。最后，未經結紮主要血管即剧烈翻动肿瘤，实大大違背肿瘤外科原則。

鑑于上述理由，作者对較晚期及合併肝硬化之原发性肝癌患者作半肝和肝三叶（肝右叶）切除时，設計并採用了下列手术步驟及方法。

(1) 作上腹正中綫切口，探查腹腔，切断肝镰状韌帶，达肝上蒂处，向二側剪开部份冠状韌帶，充分暴露上蒂，詳細檢查該處；確定可以切除后，即加右側第6或第7肋間切口，作成胸腹聯合切口（图一及图二）。

(2) 原位解剖肝門，除很輕牽开暴露外，不可挤压翻动肿瘤，切除胆囊，并切开胃肝韌帶。于Glisson氏包膜下先于肝外結紮切断患側肝動脈主支（一級分支）；其次沿肝總管向肝門方向解剖到其分叉处将患側肝管結紮切断，然后显露后面的門靜脈並上達至其分叉处，結紮切断患側門靜脈主支（一級分支）（图三）。作肝三叶（肝右叶）切除时，所欲切去的肝左內叶或肝右前叶的Glisson氏管系二級分支留待切肝时予以結紮切断之。通常結紮患側肝動脈主支后，缺血之肝即变为紫紺色，左右半肝間的分界綫(Sérege-Cantlie氏綫)即清晰显出，但不如結紮患側門靜脈主支后显著（图四）。在肝門处有时須切开患側少許肝實質，方能分出患側Glisson氏管系主支予以個別結紮切断。

(3) 結紮患側肝靜脈：在肝上蒂处，繞患側肝靜脈根部的Glisson氏包膜进行解剖分离达于少許肝實質內，然后循包膜反褶在患側肝靜脈进入下腔靜脈处，于Glisson氏包膜之外将該肝靜脈自肝實質分出，結紮並切断（图五）。作半肝切除时，只結紮切断患側（左或右），肝靜脈，中肝靜脈必須看清和保留，若左肝靜脈与中肝靜脈汇合成一总干进入下腔靜脈，則必須沿总干分离出中肝及左肝靜脈后再結紮左肝靜脈。作肝三叶切除时，中肝靜脈不必保留。

(4) 切斷肝面：作半肝切除时，可循半肝間显出之分界綫稍偏患側于肝前緣用刀刃切开肝包膜（作肝三叶切除時則在肝左外叶与左內叶之間或右前叶与右后叶之間而略偏患側处自肝前緣下刀），次用刀柄鈍切肝實質，在切面上遇任何有抵抗力的管系时，即分离其周圍少許肝實質，以蚊式弯鉗鉗住后在鉗間予以切断，隨即用細絲綫結紮之（图六）。分离至肝后面时，須注意自患側肝脏直接进入下腔靜脈之肝小靜脈，小心結紮切断之（图七）。

(5) 切下帶肿瘤之肝：將肝按預定切綫切断后，即將帶肿瘤之肝提起，用血管鉗鉗住肝与膈面及腹后壁處之間的冠状三角等韌帶及結締組織，予以切断（图七）。如瘤已侵及部分膈肌，邻近器官或腹壁，亦可于此時一併將受累組織整块切除。保留之肝脏創面用游离的或帶蒂的大網膜蓋上，以細絲綫作結節縫合，使其蓋于肝創面上（图八）。

(6) 胸腔內放置閉合引流管，腹腔內放置香烟引流（图九）。

上述之操作步驟及方法，除符合肿瘤外科原則外，許多看來不易切除之巨大肝癌亦获得切除机会（图十、十一）。前述程序，于必要时可更動其先后次序，可將最后游离肝脏的步驟移至(4)或(3)之前。

五、術前后治療及合併症

(一) 術前處理：

(1) 檢查——肝癌患者术前皆應作系統全面的檢查，对与手术直接有关之肝、腎、

心、肺功能，更应詳加研究。肝功能檢查一般包括血漿旦白含量，白旦白与球旦白之比例，硷性磷酸酶，黃疸常規，麝香草酚混浊度試驗，脑磷脂胆固醇絮状反应，硫酸鋅混浊度試驗，凝血酶元時間等。1960年以来許多单位亦为患者作轉氨酶及超声波檢查；部份病例並作酚四溴联鈉或馬尿酸試驗。本組 130 例原发性肝癌切除病例，均在术前作了肝功能試驗，虽然各单位檢查項目頗不一致，惟檢驗結果絕大多数皆在正常範圍內。

根据本組病例中肝功能檢驗結果，对手术預后具有一定意义。茲仅将术后生存的97例及手术死亡的33例中擇其有詳細檢驗資料記載的病例，列表說明术前几項主要肝功能檢查結果与手术預后的关系如下：

表十七 术前几項肝功能檢查与手术結果对照表

		硷性 磷 酸 酶 (Bodansky單位)	黃 黝 常 規	脑磷脂胆固 醇絮状反應	麝 香 草 酚 混浊度試驗
手 术 生 存 病 例 (99 例)	共 檢 查 例 數	17 (平均值为3.24单位)	44	53	68
	阳 性 例 數	4	4	6	14
	阳 性 率 (%)	23.53	9.09	11.32	20.58
手 术 死 亡 病 例 (33 例)	共 檢 查 例 數	12 (平均值为8.67单位)	21	21	25
	阳 性 例 數	9	7	3	9
	阳 性 率 (%)	75.00	33.33	14.28	36.00

附註：硷性磷酸酶超过 4 Bodansky 単位。黃疸指數在 7 以上，胆紅質在 1 毫克/100 毫升血清以上，脑磷脂胆固醇絮状反映在 + 以上，麝香草酚混浊度試驗在 4 単位以上者皆列为阳性。⁽⁸⁸⁾

表十七几項肝功能檢查所謂陽性者，几皆為輕度，因术前有显著肝功能改变者通常不作肝癌切除手术。表中指出：术前硷性磷酸酶檢查結果，在手术死亡病例中所檢查的12例內有9例为阳性，阳性率达75%，且12例硷性磷酸酶的平均值达8.67单位(Bodansky)；而手术生存病例中所檢查的17例只有4例阳性，阳性率仅23.55%，同时17例的平均值亦仅3.24单位。此事实可以說明原发性肝癌患者血清中的硷性磷酸酶值升高，对手术預后有一定关系。术前黃疸常規檢查結果，手术死亡病例的阳性率(33.33%)較手术生存者的阳性率(9.09%)高达3.5倍以上。Brunschwig氏認為脑磷脂胆固醇絮状反应不甚准确，阳性者并不禁忌手术；本組于术前作此試驗者，手术死亡病例的阳性率(14.28%)与手术生存者的阳性率(11.32%)相接近，亦与此論点一致。术前麝香草酚混浊度試驗結果，在手术死亡病例中的阳性率(36%)則高于手术生存者(20.58%)。

由表(十八)可以看出：手术死亡病例中，术前血漿白旦白以及白旦白与球旦白比率均降低的阳性率，皆比手术生存病例者为高，說明术前血漿白旦白降低以及白旦白与球旦白比率低于正常时，对原发性肝癌手术死亡有一定关系，而术前血漿球旦白数值增高对手术預后並无重大影响。